

证券代码：838574

证券简称：思普科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思普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北京思普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2769 号）。

监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的事项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1 所述，思普科 2022 年发生净亏损 3,846,062.00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 所述，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思普科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23,320,647.17 元，其中余额最大的单位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总数的 81.47%，且该单位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成为其涉诉案件的被执行人，这一事项导致思普科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5 所述，本年存在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以及减员降薪等情况。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思普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监事会对董事会有关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

1、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

现金流量，监事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无异议。

2、《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积极消除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北京思普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